

##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 函

地址：10660 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3段30號  
傳真：(02)83695616  
承辦人：賴盈蓁  
電話：83691399#8110  
E-Mail：jenny@hrd.gov.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6月21日

發文字號：人發綜字第1130003116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3H301358\_1\_21092316197.pdf、113H301358\_2\_21092316197.pdf、113H301358\_3\_21092316197.ods)

主旨：檢送本學院與國立政治大學社會科學學院行政管理碩士學程合辦「政策創新碩士學分班」（以下簡稱學分班）第17期之招生簡章等資料，請查照並協助調查貴屬同仁選讀意願。

說明：

- 一、旨揭學分班第17期預計開設「研究設計」與「公共事務實踐專題」2門課程，113年9月10日（星期二）至114年1月9日（星期四）辦理，每門課程分別於每週二、四晚間7時至10時上課，每週上課1次，為期18週。
- 二、上開「研究設計」課程如達最低開班人數，將提供3名公務同仁免費參加名額，報名費、學分費及雜費全由學分班支應，上課地點以本學院臺北院區教學棟5樓502教室為主（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3段30號），如因課程所需或教室調配，部分週次將移至國立政治大學校本部教室上課。
- 三、報名選讀注意事項如下：



(一)報名資格：

- 1、行政院所屬機關及地方機關公務人員。
- 2、前項規定之對象，依據「行政院及所屬機關學校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實施要點」規範，適用對象為依法任用、派用之有給專任人員，依法聘任、聘用及僱用人員與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軍職及教職人員僅限兼任行政職務者。

(二)報名人數：為利主管機關瞭解同仁進修情形，珍惜進修資源，報名選讀須報經主管機關薦送，每1主管機關含所屬機關至多薦送3名。

(三)前揭課程開班與否，視課程能否達到最低開班人數而定，本學院及學分班保有最後調整及決定權。

(四)修畢課程並經考試成績及格者，依該校規定發給成績證明。另報名選讀者請自行考量交通時間，避免請假或遲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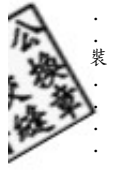
四、請各主管機關協助彙整「研究設計」課程報名選讀表，並於113年7月19日（星期五）前免備文以email方式回復本案承辦人賴盈蓁小姐（jenny@hrd.gov.tw），逾時視同無需求。如報名選讀人數超出該課程提供之免費參加名額，由本學院統一於同年7月23日（星期二）進行抽籤作業，抽籤結果將另行公告於本學院全球資訊網，並以email通知報名選讀者。

五、本次僅針對學分班「研究設計」課程提供本學院「免費參加名額」進行選讀意願調查，已報名但未中籤者如欲付費選讀，請逕洽學分班陳助教諮詢（02-29393091#51331），

本學院尚無受理付費選讀作業。

正本：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除台灣美國事務委員會外)、臺北市政府、新北市政府、基隆市政府、桃園市政府

副本：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綜合規劃組(含附件)



裝

訂

線



**國立政治大學社會科學院行政管理碩士學程**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政策創新碩士學分班」**  
**第十七期招生簡章**

一、依據：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

二、背景／目的：

我國近年公共政策之重點，聚焦在兩岸、政治、財經及社會永續等相關政策，為開拓社會潛在優秀人才與培養政策管理和創新之能力，也為任何對公共政策有興趣人士提供進修管道，並以此作為修讀本校社科院行政管理碩士學程的先修課程，特開設本學分班。

此課程內容兼顧理論與實務面向，為公私部門在職人士擴大知識視野，也為任何有志於申請相關碩士課程者預作準備。

三、報名資格：國內外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或具合於報考研究所同等學力規定資格者。

四、招生人數：預計每門課 15 人以上開課（至晚於開課前一周通知）。

五、規劃教師／師資：由助理教授以上教師授課。

六、開課名稱與開課時程

上課時間：週二、週四晚上 7 點至 10 點

上課地點：公務人力發展學院 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三段 30 號

或

政治大學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 64 號綜合院館南棟教室

上課形式：實體課程

課程名稱	開課時間	授課老師
研究設計	週二	李文傑副教授
公共事務實踐專題	週四	何怡澄 教授 游適銘助理教授 杜嘉芬 講師

七、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3 年 9 月 2 日(一)止

**報名表下載：**

[https://drive.google.com/drive/folders/1HXKkbLrLooju0bDSdvc8cc9WlWG\\_FuM?usp=sharing](https://drive.google.com/drive/folders/1HXKkbLrLooju0bDSdvc8cc9WlWG_FuM?usp=sharing)

(公務人力發展學院薦送生報名方式與截止日請依學院規定)

八、報名、選課、繳費流程：

(一) 請填寫「報名表」、勾選預修課程，並檢附下列資料：

1.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2. 工作現職證明

以 Email：[mepa@nccu.edu.tw](mailto:mepa@nccu.edu.tw) 方式繳交個人資料。

Email 主旨請寫上：報名行管碩-政策創新碩士學分班

(二) 待確認選課人數達開班標準，將個別通知繳費(費用包含報名費、學雜費及學分費等)

九、上課期程：113 年 9 月 10 日 (二) 起至 114 年 1 月 9 日 (四) 止

十、收費標準：

(一) 報名費：500 元 (政策創新學分班及行政管理學分班舊生免收報名費)

(二) 雜費：每學期 5,000 元 (政策創新學分班及行政管理學分班舊生 4,000 元)

(三) 學分費：每一學分 5,500 元 (每門課程 3 學分 16,500 元)

十一、繳費/退費說明 (依「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第 17 條退費標準)：

(一) 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 (113/9/9) 申請退費者，

退還已繳學分費、學雜費等各項費用之 90%。

(二) 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 (113/10/14) 申請退費者，

退還已繳學分費、學雜費等各項費用之 50%。

(三) 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 (113/10/15) 始申請退費者，不予退還。

十二、其它規定：

(一) 每學期修畢學分課程並經考試成績及格者，由本校發給成績證明，但不授予學位。

(二) 學員在本學分班修習之學分，成績達抵免 (85 分以上) 標準者，皆可於行政管理碩士學程申請課程學分抵免，最多可抵免 12 學分。

(三) 學員於報名繳費後，若經複審作業或日後發現不符報考資格者，則取消資格，不退還任何費用，學員不得異議。

(四) 本校為公務員終身學習合格認證學習機構，凡於本校修畢各種課程，將可登錄上課時數至人事行政總處終身學習入口網。

(五) 修習每門三學分課程，缺席不超過 12 小時，且成績及格者，始得請領成績證明。

十三、相關資訊：

(一) 聯絡方式：(02)29393091 轉 51331 陳助教 / [mepa@nccu.edu.tw](mailto:mepa@nccu.edu.tw)

(二) 地址：116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 64 號綜合院館南棟 13 樓  
政治大學社科院行政管理碩士學程